

## 专业学位类别名称（代码）：药学（1055）

### 一、专业特色

**1. 专业特色。**药学硕士专业学位是与学术型药学硕士学位处于同一层面的职业学位。目标是面向药学行业，培养应用型高水平人才。药学硕士专业学位适应我国执业药师管理的要求，服务于整个药学行业，涉及药物生产、使用、流通、监管、服务等领域。申请单位应以培养合格的药学应用型人才为根本目标。人才培养应当为国家和区域生物医药经济发展和进步输送合格人才。

### 二、师资队伍

**2. 人员规模。**专任教师：负责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授课的教师。例如：校内导师、符合相关要求的授课教师等。行业教师：培养院校邀请的来自企、事业单位等相关领域的专家，负责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授课、讲座以及课题指导等。例如校外专硕导师，产业特聘教授、符合一定资质的企、事业单位从业人员等。专任教师与在校生比例合适，专业学位教学部门负责人应具有教授或研究员职称，具有博士学位。每个招生领域应至少有1名以上药学从业人员，并能每学年开设1门专业课或讲座的行业教师。

**3. 人员结构。**师资队伍中专任教师应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其中具有博士学位人员比例不低于50%；60岁以上及35岁以下比例均应低于20%；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的比例应不低于60%；具有海外留学或工作经历（在境外高校/研究机构获得学位，或在境外高校/研究机构从事教学、科研工作连续超过6个月）的人员比例不少于30%；获外单位硕士以上学位人员比例不低于30%、获博士学位人员比例不低于30%。行业教师应具有药学专业或相关专业大学本科以上学历，并从事药学相关专业生产实践、临床实践或药学监管工作5年以上。校内导师原则上应具有副高级以上技术职称，具有硕士以上学位。校内导师和校外导师均应具有药学行业实践经验。

**4. 骨干教师。**专业学位教学部门负责人应具有较高学术造诣、治学严谨，在国内外同行中有一定影响。应主持过至少1项国家级科研项目或主持过2项以上省部级项目，或获得省部级以上科研奖励，在同专业学位类别兼职指导或协助指导毕业2届以上硕士研究生并取得学位。

### 三、人才培养

**5. 课程与教学。**课程设置应以药学职业需求为导向，强化专业技能，注重体现先进性、综合性、实用性，拓宽知识面、优化知识结构、培养应用能力和综合能力。课程设置应符合全国药类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有关人才培养方案的要求，开设专业基础与专业类课程，同时应设置基础理论课、政治理论课、外语课和选修课，选修课应不少于12学分。所有专业课程(包括专业必修课和选修课)中，具有实践内容教学的课程不少于30%，开设案例教学的课程不少于30%。

**6. 培养质量。**申请单位近5年培养的药学相关专业本科生社会评价好，就业率达到95%以上。

### 四、培养环境与条件

**7. 科研水平。**校内导师承担课题与行业实践结合紧密，且近3年师均科研经费数人均累计不低于10万元，申请专业学位授权点获省部级以上或全国性行业协会科研奖励不少于2项，获得国家发明专利授权不少于5项，或制定公布实施行业标准或国家标准不少于3项。

**8. 实践教学。**申请单位承诺，招收药学硕士研究生以后，应至少在半年内积极参加全国药类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或中国专业学位案例中心案例库建设，积极提交教学案例。申请单位应有周密细致的实践教学计划与实践教学考核办法。学生实习实践时间不少于1年。

**9. 支撑条件。**申请单位应设立有用于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的技术平台或实验室。实践教学场所包括实践基地和实践单位。申请院校需与实践场所签署实习协议；应配有实践场所管理办法等文件；并设有相应的管理机构（或部门），负责实践场所研究生的日常管理工作；实践场所所有学生实践考核制度，实习结束后应向培养院校提供学生实习证明及考核鉴定结果。申请单位应当具有5个以上签约稳定的实践基地或者10个以上实践单位。其中实践基地：依法注册或设立开展药学及相关业务5年以上的生物医药事业和企业单位、政府部门，并享有良好的社会声誉；从事药学实践相关的专职人员不少于30人，固定办公场所面积不少于200平方米；具有副高以上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不少于3年以上工作经历的专职人员不少于15人；具备每年承接5名以上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工作、学习所需的基本条件。实践单位：主要为校企合作单位，包括生物医药事业和企业单位、政府部门，并享有良好的社会声誉；从事药学实践相关的专职人员等可以参照实践基地的条件适当放宽。申请单位应有充足的图书资料和网络资源，网络资源应满足专业学位研究生和指导教师的需求。申请单位应建立完善创新激励机制。设有专业学位研究生奖学金和助学金。研究生培养经费应充足。申请单位应建立有完善的学风和学术道德建设制度、制定有学术道德教育方案和违反学术道德处理办法。应设立有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管理机构，建立有完善的运行机制，为研究生提供良好的服务。

#### 五、其他要求

**10. 其他要求。**申请单位应完整培养出5届以上药学相关专业本科生。